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045205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0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济南青之滕精密工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海棠路8366号联荷科技孵化中心1306-2

代理机构 国家知识产权局山东业务受理窗口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夹钳；钳子；钳（手工具）；壁炉炉钳；手工操作手工具用工具柄